

考生须知

一、 笔试人员

通过初试考生。

二、 笔试时间

2026 年 4 月 6 日（周一）14:00-16:30（北京时间）。

考试总时长 150 分钟，开考 30 分钟后仍未进入考试页面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，开考 120 分钟后可交卷。

三、 笔试科目

考试科目为《行政综合能力测试》（60 分钟）和《专业基础知识测试》（90 分钟），两个科目分别计时。考生须依次完成两个科目作答，否则成绩无效。

四、 笔试形式

本次考试采取“云考试”方式进行。考生须在独立、安静的环境中同时使用电脑端“智试云”、移动端“智试通”，通过电脑端答题、移动端拍摄佐证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参加考试。

五、 考试环境及要求

准备一间相对简单、封闭、安静且光线充足的房间作为考试环境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员。考试全程桌面上不得放置考试要求设备以外的电子设备，不得放置任何书籍、影像资料、写了字的黑（白）板、写了字的纸张等。

六、 设备要求

（一）电脑端（用于答题）

考生自备电脑，建议使用储电功能正常的笔记本电脑，以防考试中途断电。配置要求如下：

- （1）操作系统：Windows 10、Windows 11，禁止使用服务器系统、双系统、MacOS 系统、云桌面或其他虚拟机；
- （2）内存：8G（含）以上，可用内存 4G（含）以上；
- （3）网络：带宽 50M 以上，可正常连接互联网；
- （4）硬盘：操作系统所在磁盘可用空间 5G 以上。智试云所在磁盘可用空间 20G 以上；
- （5）摄像头：电脑自带摄像头或外接摄像头；
- （6）麦克风：电脑自带麦克风或外接麦克风；
- （8）屏幕分辨率：缩放与布局设置 100%；
- （8）输入法或输入设备：考试系统不支持手写板、语音等辅助输入设备与软件；
- （9）电脑电源：请保持电源连通，避免低电量造成设备性能不足。

（二）移动端（用于佐证视频拍摄）

考生自备一台移动设备（手机或平板）用于佐证视频拍摄，配置要求如下：

- （1）操作系统：安卓 8.0 或以上、鸿蒙 2.0 或以上、苹果 ios15.0 或以上，能正常使用微信；
- （2）摄像头、麦克风：能够正常录音录像，且录制的画质清晰、声音清楚；
- （3）存储空间：可用存储空间 10G 以上；
- （4）电量：满足能够连续录像三个小时（可插电使用）。

七、考生端下载、安装及调试

考生须在2026年4月2日10:00—3日16:00使用电脑登录智试云在线考试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zsy.zgrsw.cn/#/download>），凭本人姓名和身份证号下载并安装考生端，方可参加模拟考试和正式考试。

为保障考试能够顺利进行，安装考生端前，请先卸载360安全卫士、360杀毒、2345安全卫士、金山毒霸、腾讯电脑管家、McAfee、鲁大师等可能会影响考试软件运行的安全工具。在考试结束前切勿重新安装杀毒软件、开启系统自动更新或重装系统。

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考生端由电脑端“智试云”和移动端“智试通”两部分构成，考生必须同时使用两个客户端，并按照操作手册正确安装、测试，方可完成考试。

（二）电脑端、移动端设备种类繁多，请务必确保考试软件能够正常使用。

（三）笔试试题以一屏一题的形式呈现，考生须按照试题顺序依次作答，在作答每一道试题时可进行检查和修改，但进入下一道试题后，上一道试题将被锁定，不能再进行查看和修改。

八、考前准备

（一）电脑端

（1）系统设置：关闭电脑系统自动更新功能，避免考试过程中因系统更新而导致的设备重启或卡顿现象。

（2）软件禁用：卸载 TeamViewer、向日葵等远程控制

工具，同时关闭 QQ、微信、钉钉、内网通等通讯工具。

(3) 摄像头设置：确保电脑摄像头全程开启，以便进行人证、人脸双重识别。

(二) 移动端

(1) 软件禁用：退出具有音视频通话功能的 APP，以减少来电中断佐证录制的情况。

(2) 摄像头设置：电脑端登录后，使用手机端微信扫描电脑端“智试通二维码”开启佐证视频录制。

(3) 设备固定：环拍后，将移动设备放置在稳定的位置（可以使用手机支架），避免因设备晃动或掉落而影响考试的正常进行。

注意：考试全程如发现违规使用手机或其他通讯工具的，一律按违纪处理。

(三) 其他准备工作

(1) 考试环境：考试环境应为光线充足、封闭、无其他人在场、无他人干扰的场所，场所内不能开启与考试无关的电子设备。

(2) 个人形象：考生不得使用滤镜等可能导致本人容貌失真的设备，上半身不得有饰品，不得遮挡面部（不得戴口罩），不得戴耳机、耳麦、耳塞、智能眼镜与智能手表等电子产品。

(3) 拍摄角度：考生应调整好拍摄角度和身体坐姿，并确保电脑端和移动端拍摄范围符合在线考试要求。

九、模拟考试

模拟考试安排：2026年4月2日-3日，每日10:00-22:00，

每人每天只能参加一次，请考生自行安排时间参加测试。

模拟考试注意事项：

（一）模拟考试的主要目的是让考生提前熟悉系统登录、试题呈现与作答、录音录像、移动端佐证视频拍摄与上传等，模拟考试没有分数也不计入正式考试成绩，具体试题、题型以正式考试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若在模拟考试过程中出现个人信息错误、无法登录、面部识别障碍、无法作答等问题，或因电脑故障等原因需要临时更换电脑的，请拨打技术服务热线：400-696-6688或关注“智试云”公众号咨询，非工作时间请在公众号留言。

（三）请考生务必完整体验作答、交卷过程，以便测试考生电脑端、移动端性能和网络情况。若因未完整参与模拟考试过程，导致考试当天无法正常参加考试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十、正式考试

（一）考试安排

正式考试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6 日，14:00-16:30（150 分钟），请按照规定时间参加考试。本次考试迟到不得超过 30 分钟，开考 120 分钟后可交卷，**超过截止登录时间，仍未进入考试页面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。**

登录时间	待考时间	开考时间	截止进入时间	考试时间
13:30	13:40-14:00	14:00	14:30	14:00-16:30

（二）考试要求

（1）考生在开考前 30 分钟依次登录电脑端“智试云”、移动端“智试通”（通过扫描电脑端“智试云”的“智试通二维码”登录）。因个人原因延迟进入考试系统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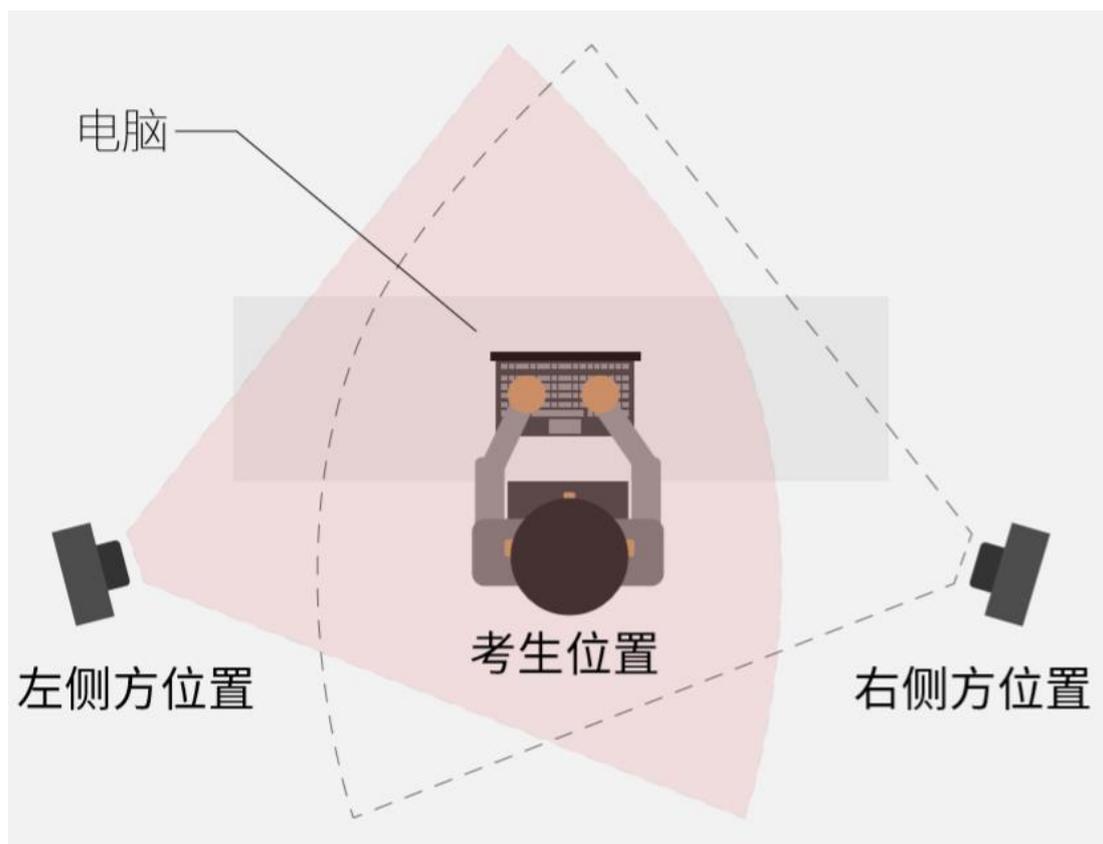
（2）考生可自行准备一支笔和一张空白纸作为草稿纸，并按要求于开考前在移动端摄像头前展示，考试全程不得使用计算器。

（3）考试开始前，考生须开启移动端“智试通”佐证录制，并 360 度环绕拍摄考试环境，随后将其固定在能够拍摄到考生桌面、考生电脑屏幕及考生行为的位置上继续拍摄（佐证拍摄范围如图三）。如因视频拍摄角度不符合要求、无故中断视频录制而影响成绩有效性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移动端拍摄的视频将自动上传，请在考后 30 分钟内确认视频全部上传完成。显示上传失败的，请点击重新上传。



图一：电脑端正面视角



图二：移动端摆放视角（左侧或者右侧）



图三：佐证视频监控视角

(4) 考试过程中，如出现系统故障等需要协助处理的，请使用考试界面下方的“求助”功能咨询监考员。无法进入

考试页面的，请直接拨打技术服务热线：400-696-6688（9:00—18:00）或联系“智试云”微信公众号。

（5）考试过程中，系统将自动记录考生异常行为。考试结束后由考务工作小组根据视频记录、电脑截屏、作答数据、监考员记录、系统日志等数据进行判断，其行为实属违纪的，一律按违纪处理。

（6）考试过程中，如出现电脑断电，可在解决问题之后，在考试时间内重新登录系统参加考试，但不延长考试时间。**注意：电脑断电期间请确保移动端“智试通”全程录制考试过程。**

（7）考试结束后，请耐心等待数据上传，直至显示“上传成功”。若上传超时，请重启软件后进入文件页面等待系统自动上传或联系“智试云”公众号咨询。

（8）成绩公布前请勿卸载或删除“智试云”和“智试通”软件及相关数据文件。

（9）若考生未按要求进行登录、答题、保存、交卷，不能正确记录考试数据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十一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考生务必仔细阅读《违纪行为认定及处理办法》，并严格遵守考试纪律。

（二）考生需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准时参加考试，逾期未参加考试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
（三）考生需严格服从本次线上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，如有替考、舞弊等行为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考试资格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四）成绩公布前，考生需确保所登记手机号码始终保持畅通，如因手机号码无法接收短信、无法接听电话而影响考试顺利进行的，由考生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十二、咨询电话

技术咨询电话：400-696-6688 或联系“智试云”微信公众号客服。

咨询时间：2026年4月2日-3日，每天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3:00-18:00。

附件：违纪行为认定及处理办法



“智试云”微信公众号

违纪行为认定及处理办法

为规范本次在线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，维护考生和本次考试相关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制定本办法。相关要求如下：

第一条 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，考试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应当认定为违反考场纪律：

（一）所处考试环境出现他人或与他人交流，存在作弊行为的；

（二）切屏、截屏、录屏，使用多屏或未经允许退出考试系统的（结束考试除外）；

（三）离开正面视频和佐证视频监控范围或故意遮挡摄像头的；

（四）有对外传递或接收物品，存在作弊行为的；

（五）佩戴耳机、耳麦、耳塞、智能眼镜或手表的；

（六）其他应当视为本场考试违纪的行为。

第二条 考生违背考试公平、公正原则，考试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应当认定为考试作弊：

（一）伪造身份信息替代他人或被替代参加考试的；

（二）非考生本人参加考试，或更换作答人员的；

（三）浏览网页、在线查询、翻阅电脑和手机存储资料，

查看电子影像资料的；

（四）翻阅书籍、文件、纸质资料的；

（五）未经许可接触或使用考试设备外的通讯工具如手机、蓝牙设备等，使用各类聊天软件或远程工具的；

（六）其他应当视为本场考试作弊的行为。

第三条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或在考试结束后发现下列行为之一的，应当认定相关的考生实施了作弊行为：

（一）拍摄、抄录、传播试题内容的；

（二）串通作弊或者参与有组织作弊的；

（三）不当行为导致试题泄露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的；

（四）若发现考生有疑似违纪、舞弊等行为，考试结束后由考务人员根据考试数据、监考记录、系统日志等多种方式进行判断，其结果实属违纪、舞弊的；

（五）其他应认定为作弊的行为。

第四条 考生有第一条所列考试违纪行为之一的，取消本场考试成绩。

第五条 考生有第二条、第三条所列考试舞弊行为之一的，取消本场考试成绩。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责任。

第六条 考生因电脑设备问题、网络问题、考生个人行为等原因，导致电脑端和移动端考试视频数据缺失，而影响考务人员判断本场考试有效性的，取消本场考试成绩。

第七条 考试过程中，未按要求录制或补录真实、有效

监控视频，影响考务人员判断考生行为的，取消本场考试成绩。

第八条 考试过程中，因设备硬件故障、断电断网等问题，导致考试数据无法正常提交的，应在考试结束后 30 分钟内联系技术服务热线报备并协助传回考试数据，否则由考生自行承担后果。

第九条 考试过程中，因设备硬件故障、系统更新、断电断网等问题导致考试无法正常进行的，考试时间不做延长。